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
建築專業學院學士班面試進行方式

一、 面試日期：107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六)

二、 報到地點：忠勤樓五樓忠 516 前

三、 面試地點：忠 501、忠 502、忠 510、忠 512、忠 516

四、 場次規劃：共分五組，同時於 14：00 進行面試作業

五、 面試進行方式：

1. 考生應於個人面試前 30 分鐘，至忠勤樓 516 前報到。
2. 每位考生面試時間 10 分鐘，由面試委員輪流發問。
3. 建議攜帶作品原稿或有利於面試相關資料。

六、 注意事項：考生需攜帶具照片身分證件正本應試。

七、聯絡人：許萍夙

聯絡電話：(04)24517250 轉分機 3303

甄試當天聯絡電話：0958-710025